

103 年青年政策論壇地方論壇(教育議題)結論報告

討論議題：提升教育力與就業率：政府的責任與青年的挑戰

東區場次

辦理日期：103 年 6 月 29 日

會議地點：花蓮慈濟技術學院

一、現況和問題：

1	<p>(1)政府廣設大學政策，使得許多大學生為了進國立師範大學，選擇教育相關科系，並不是真的為了傳道授業解惑而來，也沒有實質興趣，政府對於大學生成為師資後的生涯規劃也不夠完善。</p> <p>(2)師資培育課程設計傾向功利、升學主義，無法引導青年參與課程討論和獨立思考能力(容易成為教書匠)。</p> <p>(3)各級學校約聘教師數量多，因個人職涯問題，恐怕難以將心力完全投入教學中，導致學生權益受損。</p>
2	<p>教育資源分配不均，在經費分配中技職學校少於一般大學，且政府經費補助多偏向一般大學，技職院校補助資源受限。另城鄉差距也造成偏鄉受教權受限，因教師多半不願意到偏鄉任教。對於教師的課程監督與審核制度不足，以至於老師利用課程做其他的事情。</p>
3	<p>學校安排學生的生涯規劃課程不足、興趣職涯量表不夠完整且施行時間過早或沒有延續追蹤，量表設計易造成受測學生可自行操縱結果，形成「單一結果導向」，且輔導老師的師生比過高，無法照顧所有學生，讓學生在國高中階段無法確定志向，另課綱設計過於強調主科，而忽略了職涯規劃教育，易形成學生擅長考試，卻對職涯規劃認識不足，導致青年志向選擇錯誤，對就讀科系不感興趣。</p>
4	<p>實習機制並不够嚴謹，學校沒有和企業建立完善的合作機制，且因企業給學校的名額不足，讓學生的實習機會受限，也未建立完整的實習追蹤機制，另證照取向使考生忽略實務經驗累積。</p>
5	<p>「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的社會價值觀導致青年工作選擇受限，易傾向選擇社會觀感較佳的工作，這種刻板印象無形強加在課程、青年、父母的身上。(例如：國高中生易用成績決定學生要走技職體系或升學)</p>

二、行動方案及政策建議：

項次	行動方案及政策建議	對應部會
1	<p>(1)邀請專家、現任教師及第一線工作者共同研擬政策，針對師資培育制度進行改善，希望師範校院可增設實驗小學或提高已有實驗小學師生名額，使師資培育在過程中可以理論和實務並進。</p> <p>(2)為改善教育資源分配不均，透過廣泛宣傳（講座、社群網站、文宣、媒體）公費老師計畫，並將名額保留予該任教學校之在地師培生，以培育更多老師深耕偏鄉。</p> <p>(3)教育部於現行師資培育篩選制度中，除徵選上須注重理論與實務並行之外，應限制學校教師空缺職位，不應長期以聘任約聘教師填補，應在該職位空缺一年內予以徵選正式教師。</p>	<p>教育部 (師培司) <u>、國教署</u></p>
2	<p>提供誘因以提升青年對技職體系的好感度，可以給予企業減稅或相關補助，鼓勵企業到校開設實作課程，增加課程的完整度，若企業認養之學校招收學生數達一定門檻採第一階段減稅措施(例如減稅 5%)，另學生就業率達一定標準可採第二階段優惠減稅（例如減稅 10%）。</p>	<p>教育部 (技職司) 、經濟部</p>
3	<p>(1)基礎課程設計去蕪存菁，商請相關專家學者協助研擬核心課程內容，刪除部分過於艱深之課程，縮減學生主要課程學習時間，提供空白課程讓學生思考吸收。</p> <p>(2)教師應觀察學生日常生活以輔導學生找尋職涯方向，並和大學科系合作，利用學校社團時間，讓學生有機會深入體驗。並以循序漸進的職涯探索課程分三階段：第一階段－透過性向測驗讓青年認識自己，並概括認識大學系所，第二階段－依學生的類組分科，提供選修課程供學生依興趣選擇，並請大學生分享，第三階段－業師到校經驗傳授和分享，讓學生更了解職業內容以利科系選擇，並且搭配督導制度，定期監督老師生涯規劃是否有據以實行，以具體落實生涯規劃課程。</p>	<p>教育部 (技職司、 國教署)</p>
4	<p>(1)增設相關考核制度，讓非本科生有機會轉換跑道、跨領域學習，同時學生在校期間除本科系課程外，建立</p>	<p>教育部 (技職司、</p>

	<p>「學程化」，如實習學程化、證照學程化等課程，讓學生可跨領域學習，不受限於科系自訂的選課門檻。</p> <p>(2)對於證照取得方式，改善或取消理論化的考核方式，加強「實作評量」(例如：護理師執照)，避免證照流於形式。</p>	<p>高教司) 衛生福利部</p>
--	---	-----------------------

中區場次

辦理日期：103年7月5日

會議地點：臺中逢甲大學

一、現況和問題：

1	<p>許多學生畢業後投入職場，卻發現大部分企業所需人才限制為大專畢業，造成有實務技能尚未擁有大專學歷的學生無法順利取得職位，加上固有價值觀與媒體渲染影響，間接形成青年追求高學歷的風氣。</p>
2	<p>青年普遍缺乏生涯規劃的能力，加上所屬科系輔導機制不夠健全，只列出本科系的傳統就業走向，缺乏多元領域的職涯建議(如：目前提倡的UCAN平臺等)，使得科系與職場之間的對應連結不夠完善，造成輔導機能未達預期成效。</p>
3	<p>現階段透過實習培養學生職能，學校未能與企業進行有效連結，造成產學合作不順利，學生無法從實習中學習職場經驗。此外，相關單位未能積極輔導與監督，且無法普遍提供學生良好實習機會，無薪實習問題嚴重，減弱學生透過實習學習的意願；其次，針對學生在實習課程的優良表現未能提出誘因與獎勵制度。</p>
4	<p>現在的企業內部組織人力流動率不高，使得剛進入職場的青年無法進入適合職缺任職，加上薪資不如預期，影響青年積極投入人才市場的意願。</p>
5	<p>青年進入到不符興趣的科系後，尋求轉系卻多半受到學校成績設定的門檻限制，造成轉換跑道不易、所學與性向不符，無法落實學生適性發展。</p>

二、行動方案及政策建議：

項次	行動方案及政策建議	對應部會
1	<p>建議企業發展突破學歷限制的評選標準，著重實際技能與能力，藉由證照制度間接證明青年能力依據。</p>	<p>勞動部</p>

2	<p>(1)為確立大專新生的生涯學習方向,建議在入學時與人力銀行合作召開生涯說明會,為青年確立可能發展的職涯方向與所需技能(證照),並在後續持續輔導追蹤,並規劃必修無學分的多元實習課程,一方面落實學用結合,另外一方面讓學生開展多元職能。</p> <p>(2)在現有的UCAN輔導系統上,應加強建置生涯相關的資訊,並且改善現行學生性向測驗評量機制,藉此加強對自身興趣的了解,將測驗結果提供導師及輔導單位使用,並在系所建立諮詢管道;同時,加強現有大專校院的導師制度,透過小組討論、他系課程旁聽來強化師生之間的信任連結,使導師能即時發掘學生需要與協助輔導。</p>	教育部 (技職司、 高教司)
3	<p>(1)為提升產學合作的效益與健全機制,建議針對個案制訂產學合作計畫書,訂立各階段合作目標,詳列明確的學習方針與檢核項目,並且健全完善法規,於現有的勞資法下增設學生實習的法規保障,以確保實習學生相關福利與義務。</p> <p>(2)政府相關部會方面,應建立企業評鑑,評比企業投入實習教學的輔導績效,避免不肖企業影響學生學習成果,同時也由企業與學校共同擬定學生學習目標與成績考核項目,以達到產學相連的共好合作。</p>	經濟部、 教育部 (技職司) <u>、勞動部</u>
4	<p>(1)鼓勵現有相關民間單位、非政府組織等團體投入扶植青年創新事業,以青創會為例。</p> <p>(2)改善相關網站未即時更新相關訊息,並建置成功創業案例分享專區,統合相關資訊以達輔導效益。</p> <p>(3)在現行的青年創業貸款之外,建議由政府部會號召企業成立「創業投資基金」,以鼓勵大型企業以入股方式支持獨特創新事業(透過創業競賽作為篩選依據),邀請企業共同扶植青年創新事業的發展,透過民間資金與政府政策挹注創新事業,鼓勵青年創業的開闢性。</p>	經濟部
5	為改善現今對轉系的諸多限制,建議除考量成績限制外(降低至平均門檻),透過校園生涯諮詢中心,建立多元的評選制度(例如以面試、性向測驗與輔導評量的方	教育部 (高教司、 技職司)

	式)，作為轉系的依據，以確保多元轉系方案的落實。	
--	--------------------------	--

南區場次

辦理日期：103 年 7 月 6 日

會議地點：中華電信學院高雄所

一、現況和問題：

1.	目前教育普及，高等教育及技職校院鼓勵考照制度，並列入畢業門檻，使得證照氾濫，但學校輔助考照之課程不多，且許多考照單位為提升績效與收入，持續研發各式證照提供青年考照，導致青年為非自願性考照(例如:學校畢業門檻、教師要求……等)，且考照內容通常較為單一化，考題一成不變，無法反映出青年是否已擁有實質的專業技能。
2.	許多大專校院皆有產學合作的實習機制，但因各校與系所對於企業與青年雙方的權益保障機制沒有一定規準，導致成效不如預期，企業與青年之權益未受到適切的保護，以致於青年參與實習意願低落，多數企業亦不願提供名額給予學生參與企業實習的機會。
3.	<p>(1) 政府單位於民國 83 年提出廣設大學與提高招生人數、增加高中職及推動多元入學等方式，紓解升學壓力，使高等教育的教師需求增加，但聘用教師機制未臻完善，導致今日教師的聘用不合時宜，有能力之教師無法就任，或有職缺卻因現行政策對於教師任聘規準多重限制導致喪失許多優良教師。</p> <p>(2) 對於現任教師方面，評鑑制度流於形式，對於教師的教學未有實質上的品質規範，教師評鑑機制也因受學生喜好之影響，導致教師評鑑制度喪失其效益，而不適任之教師仍然存在於教學場域中，無法因應市場需求，提供青年所需的專業教師。</p>
4.	雖然現今教育普及，但許多家長仍停留於傳統觀念之中，認為高學歷即是一切，又因許多企業的徵才規準不一，多重視學位與文憑，這種升學主義的趨勢，讓青年一味的追求文憑，導致群育教育未受到校方、教師及學生的重視，以至於青年忽略自身的社交能力、表達能力及團隊合作能力，導致面臨就業時陷入瓶頸，無法穩定在職場工作。

5.	大專校院升學管道雖然日漸多元，但目前仍以學科筆試測驗為主，較不重視術科的能力作為升學機制的指標，變相窄化升學管道，使學校教育方面以理論知識為主，較忽視實質職場所需之技能。
----	---

二、行動方案及政策建議：

項次	行動方案及政策建議	對應部會
1.	由政府或辦理相關證照考試之單位，對於考照制度進行調整，依循各項專業證照所需，將實務上的經驗與操作納入考照之規準內，於紙筆測驗或互動式測驗納入情境的活用題，對於理論與實務的考核方面進行多方的結合，增加其證照的適切性。	教育部 (技職司)
2.	<p>(1)對於產學合作之學校與廠商進行雙方面之溝通，對於學生、學校與企業之間共擬合作契約，政府單位亦提供標準化契約內容，將產學合作法制化，以保障雙方之權益；對於各科系之需求再加以簽訂附註條款即可。</p> <p>(2)鼓勵企業留用參與實習之學生並簽訂合作契約，在實習過程中進行技術傳承，讓這些在學青年能夠在畢業之後順利進入職場，使學生在學期間，除能夠學習到學校所提供的學科知識外，於企業實習部分亦能夠實質體驗職場所需，對於所需之不足可於校內即時進行協助與加強，讓畢業青年能夠迅速與職場接軌，形成畢業即就業。</p> <p>(3)對參與建教合作、企業實習或產官學合作之學生進行長期的追蹤，並針對需求給予輔導，且由系所安排課程或交流會的形式，讓參與過的學長姐們回校進行分享與交流，傳承自身經驗，提升在學青年的參與意願。</p>	教育部 (技職司) 、經濟部 <u>、勞動部</u>
3.	<p>(1)政府可以鼓勵各大專校院，對於各科系所需專業知能的教師，在聘任方面推動專業教師的特聘機制，提升業界專家與講師比例，將系所評鑑制度改善，不以等第或學術評鑑作為評鑑積分的主要標準。</p> <p>(2)在教師評鑑的部分，可由業界專家、講師及畢業學長姐針對教師所提供之教學、就職之後的效益與教師專業知能進行建議與評鑑，提升教師專業成長，讓教師</p>	教育部 (高教司 、技職司)

	能夠針對課程予以改善，進而使青年能夠獲得更加多元的課程內容。	
4.	<p>(1) 各大專校院針對課程規劃部分，應將群育課程列入必修學分之一(零學分必修)，鼓勵參加社團、系隊及校際活動，提升大專青年同儕與教師之間的交流，培養青年對於團體合作的能力。</p> <p>(2) 在中等教育部分可增設分組互動的課程，於學科知識與能力養成的同時，推動團體互助、分工合作的群育課程，並配合團體互評，檢視自治能力、分工情形與合作態度，讓學生可以在團體活動中，一起合作學習。</p>	教育部 (高教司、 國教署)
5.	<p>(1) 雖然紙筆測驗的評量方式較為方便、客觀，但多元化的升學管道與方式，較可以激發青年對於實務操作與技能的重視，針對專業技能的評分基準比重應更加提高，並將其作品、比賽、社團活動與校際活動的參與納入升學的規準中。</p> <p>(2) 中等教育學生在升學之前，校方可以利用問卷方式調查大多數學生欲了解之校系，安排校系相關人員到學校進行介紹，而少數學生欲了解之校系可由班導師與輔導老師進行校系之了解並對學生簡介，據以了解科系所學與差異性，提供學生作為選擇的參考依據。</p>	教育部 (高教司、 國教署)

北區場次

辦理日期：103 年 7 月 13 日

會議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一、現況和問題：

1	產業結構的改變，青年無法了解業界動態，畢業時才發現原先熱門的產業已沒落或供過於求（如：學校鼓勵學生選修教育學程，並考試通過教檢，但實際上當前正式老師的教甄缺額不多，演變成流浪教師的現象），另一方面學校和業界沒有進行溝通，無法了解業界所需要的人才及其能力。
---	---

2	<p>學非所用一方面是家庭因素，父母的意見左右青年，決策權多不在青年手上，使之無法選擇有興趣的科系，造成青年無所適從的困境；另一方面是青年沒有對自己深入的探索，或做相關職涯性向的測驗，盲目追從高薪產業的工作，而非適才適所。</p>
3	<p>(1) 學用落差：一方面因為企業實習的制度不夠普及，學生對於實習內容不夠了解，相關權利規範也不夠詳細。</p> <p>(2) 針對企業部分：應釐清實習生的定位，與提供明確的教育訓練方向，但未對此作後續關注追蹤，而且短期實習多無法參與企業決策（如：在銀行實習只是做打雜的工作），另一方面學校教師本身的實務經驗不足，較無法傳授業界所需的技能。</p>
4	<p>(1) 學校收費比例有問題，國立學生享受的資源較多，但付出的學費卻不成比例，統計顯示經濟弱勢學生多就讀私校，而私校學費高昂，造成青年經濟壓力。</p> <p>(2) 設立系所的門檻與制度不完善（如：易成立新科系，如雨後春筍冒出一堆新系所；以及強調實務技能，但課綱沒有做調適，只是提高學分或增加課程）。</p> <p>(3) 就經費而言，教學資源分配不均（如：五年五百億，臺大多瓜分大部分資源，私校分配到極少補助）。</p> <p>(4) 教師評鑑制度不夠透明，學生期中期末評鑑教師制度，其評鑑分數佔老師升等的比例不夠重，且不會公開問卷統計，老師也不一定會重視學生反饋，因此無法達到評鑑成效及提升老師了解學生需求的用意。</p>
5	<p>職涯輔導：輔導機制不連貫（如：U-CAN 平臺多制式化問卷，無法有效檢測），只有初步了解大方向及興趣類別，沒有進一步探討如何與課程做結合。目前校園輔導師生比不足，且外務(非輔導相關行政業務)繁忙，在校時間不長，就單一名教師而言是很大負擔，故僅能粗略分類學生職涯屬性，而沒有時間進行追蹤輔導。</p>
6	<p>因為企業過於重視證照（如：繪圖軟體 photoshop），青年為考證照，花費許多時間及金錢，但忽略實作能力，競爭能力也未實質提升。另考照方式亦存在問題（如：考試過於注重題庫、背考古題）。</p>
7	<p>許多技職學校為求招生而改學系名稱，認為新穎的名稱，可以增加學校存活率，但實際上在其他面向（如：課程設計或業界合作）仍無具體改進和了解企業需求，以至於就算更改系所名稱，或因應時勢而成立的新學系，也無法提升新生入學率或學生職能。</p>

二、行動方案及政策建議：

項次	行動方案及政策建議	對應部會
1	<p>(1) 政府應每年評估各行各業的需求人數，作為管控機制，讓升學的學生有方向來評估產業動向（如：醫師每年只有 1500 位），若是產業部分則成立跨部會會議，來分析評估未來五年的產業發展。</p> <p>(2) 針對就業和創業，應分別建立完善的人才培訓制度及校園媒合平臺。</p> <p>(3) 除透過統測方式，技職體系學校應要求學生至相關單位做固定時數實習(如：勞動部職訓局相關工作 100 小時)才能取得該科系畢業門檻。</p> <p><u>部會建議事項：因應組改，職訓局已經更名，有關(3)勞動部「職訓局」相關「工作」請修正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相關「類科現場實務操作」工作 100 小時。</u></p>	<p>經濟部、教育部 (技職司)、勞動部</p>
2	<p>(1) 改善學非所用的部分：邀請業師進行討論、參與課程設計，和實務教學；鼓勵企業實習給薪制或有參與實習的同學可扣除學費。</p> <p>(2) 從小培養創業精神或職能，整合學校資源，學校提供獎學金或舉辦競賽，讓學生有提早認識的機會。</p> <p>(3) 對父母定時開座談會，讓技術人員（給大眾辛苦黑手印象的職業，如：車床、板金等）與會分享行行出狀元的驕傲，藉此改進社會對於職業的刻板印象。</p> <p>(4) 推廣勞動部及教育部建教合作的技藝學程，有提供好的薪資、健保及保障企業名額。</p>	<p>教育部 (技職司、國教署)、勞動部</p>
3	<p>(1) 政府輔導企業建立實習制度（如：可參考微軟等國際企業，層層把關幫助青年了解自己的需求和職能，每個階段都有不同目標，追蹤學生走向），政府評鑑輔導人才的績效，給予企業相關補助，強化企業培訓青年的意願。</p> <p>(2) 政府協助成立第三單位，協助監督企業實習的成效（如：神秘客不定時抽查，且不公開稽查人員的名單身分）。</p>	<p>經濟部、教育部 (技職司) <u>、勞動部</u></p>
4	<p>(1) 教學品質提升：畢業生求職率納入教師考績，藉此讓學校老師有壓力，進而追蹤、關心畢業生出路，</p>	<p>教育部 (高教司、</p>

	<p>另一方面也了解畢業生在求職遇到的問題，進而調整在學生的課程。</p> <p>(2) 教師評鑑不夠透明化，要避免教師自己評鑑自己的情形，評鑑制度要將教師持續進修當作指標來評核年度考績（如：考證照或與業界合作），藉此促使教師提升自身職能，另一方面也可避免與業界脫軌。</p> <p>(3) 改變教學資源分配方式，不要只將補助款分配給臺清交等學校，應平均分配給各校。</p>	技職司)
5	<p>(1) 彌平國中小、高職輔導老師不足：可邀請家長利用早自習及彈性課程時間分享各行各業辛苦談，並進行問答互動；以額外薪資或福利鼓勵高中職教師或輔導老師額外撥空輔導學生職業探索，且時間點應提前至高中、國中一年級，而非選填志願序前夕，並且應該將輔導結果寫成職涯報告。</p> <p>(2) 大學部分：可邀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者，在職專班學長姐，與大學系學弟妹作演講，確認職涯方向。</p> <p>(3) 中小學開始施行體驗課程方案，藉由父母、學校、學生三方多管齊下，協助學生釐清生涯目標與興趣所在，鼓勵各產業進駐學校，定期分享和舉辦座談會。</p>	教育部 (國教署、 技職司、 高教司)
6	<p>政府應監督並了解相關發行證照(如：繪圖技術士證)的機構及標準，並追蹤發照機構；發照機構多為財團法人，政府應鼓勵發照機構適當回饋，降低學生考照成本，以及證照再更新的方案。</p>	勞動部